公 開 類			編 製 機 關	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年 報	次年2月底前編送	109.11.11北市主公統字第1093011748號函核定修訂	表 號	11241-02-01

臺北市地形之分布及面積

中華民國113年底

項　　目	總計	百分比（%）	平地	百分比（%）	山坡地	百分比（%）
面　　積（公　頃）	27179.97	100	12172.97	45	15007	55
備　　註	（1）本市地形平地分布於西及西南側，山坡地分布於北側、東北側及南側。 （2）山坡地係依水土保持法第3條規定公告之山坡地範圍。 （3）山坡地之範圍包括陽明山國家公園地區。					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本局都市測量科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一式4份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送本局會計室，1份送本局檔案室，1份自存。